

特約商店合約書

立合約書人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(以下簡稱甲方)
萃自然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簡稱乙方)

乙方同意提供甲方優惠活動，雙方並願共同遵守以下之條款：

一、優惠期間：民國 114 年 5 月 20 日起至民國 115 年 5 月 19 日止，若期滿前雙方均無異議，依合約原條件續約。

二、優惠內容：

- (一) 以下優惠內容甲方教職員工、 ，校友或可提出相關文件證明，皆須出示識別證。
- (二) 凡持甲方教職員工證、 ，校友或可提出相關文件證明得享下列優惠：
1. 酒類品項，享 9 折優惠。
 2.
- (三) 適用店面：明吉店

三、甲方配合事項：

- (一) 甲方需將此合約及內容告知教職員工、學生及校友，並於合約有效期間，提供公佈欄/網路公告乙方本合約優惠訊息。
- (二) 甲方需提供教職員工證、學生證、校友或可提出相關文件證明之樣本，供乙方服務人員作識別之用。
- (三) 甲方識別證僅限本人使用，不得轉借他人。

四、乙方配合事項：

- (一) 乙方同意確實告知所有服務人員瞭解本活動優惠內容以利活動推展。
- (二) 甲方應得到乙方對待一般顧客同等之尊重，並享有本合約約定優惠內容之相關服務。
- (三) 本合約約定之優惠內容由乙方負責提供，甲方無須負擔任何費用。

五、除因天災或其它非可歸責於雙方事由而終止合約外，任一方不得任意終止本合約。

六、基於互惠原則，甲乙雙方應共同遵守本合約，倘若本合約約定之優惠內容有所變更，應由甲乙雙方另以書面協議訂定之。

七、本合約為壹式貳份，由甲乙雙方各執乙份為憑。

立合約書人：
甲 方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代表人：楊慶煜 校長
統一編號：76014400
聯絡人：張如心 陳裕華 專案副理
電 話：(07)6011000 分機268
地 址：824 高雄市燕巢區大學路1號

乙 方：萃自然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代表人：吳易穗
統一編號：90321067
聯絡人：郭玠志
電 話：0989-071081
地 址：高雄市三民區明吉路19號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4 月 3 0 日
楊慶煜